

逮春天

□韩浩月

在家禁足了一个多月,每天最经常做的事情之一,是到阳台上向外张望一会儿。目光所及之处,是一条新开不久的高速公路,车很少,宽阔的高速公路笔直地通向远方,究竟有多远?我想大概是世界尽头吧。

朋友圈里开始有人说“春天来了”,并晒了图,那些图明明是常见的鲜花、嫩叶、青草,看上去却有些陌生。是的,不管冬天有多漫长,不管疾病有多疼痛,春天该来总会来的,也许会迟几天。当从窗户缝隙中挤进来的那股风吹到脸上时,就能明显接收到那种信息:春天来了。

此刻的春天,正在几百米外一条河流上岸。春天从哪里来?春天最早就是从河底这样的地方来啊,春天不吭声,但每条河的春天都是一样的。最早的时候,春天被藏在河底的泥沙中,藏得很深很深,保险起见,冬天这个暴君还给河面加盖了一层冰层,春天就这样被彻底封存起来了。

春天的到来,是伴随着第一块冰的融化开始的。冰雪融化的速度与样子,是这个世界上最令人开心的事情之一,一粒冰在阳光下变成一滴水,这是春天的秘密之一,一滴水渗入土地或者汇入河流,就像掉队的士兵融入大部队,等你注意到春天来临的时候,“大部队”已经浩浩荡荡了。

浩荡是水面。水面上的波纹,开始的时候是小范围的,随着地盘的扩展,波纹便有了阵容,有了声势。如果每天到河边走走,就会发现河水以“天”为单位,每天上涨一厘米,每天上涨一厘米,你会觉得饱胀的春天已经无法忍耐呆在淤泥里了,急不可耐的春天就差在某个突破口一下子迸发出来了。春天穿透河面的时候,是会冒泡的,如果你关注河面,看到时而有气泡莫名其妙地炸裂,不要怀疑,那是春天在开心地吁气。

浩荡的当然还有风。别跟我提夏天、秋天、冬天,这三个季节的风各有特色,但肯定没有春天的风浩荡。春天的风是均匀的、平缓的,它们约好了从河岸的边上出发,在一个时间点集结登陆,上岸之后它们就沿着道路、庄稼地、树林聚集,然后上升、再上升,等到它升到十几层楼高的时候,便谁也阻挡不住它了。

春天的风瞬间吹遍整个北方。整个北方像一个气球,被一张鼓起的嘴一下子吹满了,不能再吹了,再吹春天就要溢出了、爆炸了。爆炸的春天可不得了,它们会让那些各种颜色的花跟随着一起“造反”,一起“爆炸”,不信你看那些被春风吹过的花朵,花骨朵,哪一个不是一碰就炸、嚣张的样子。

不会的,春天的风不会这么张扬。就算它动员起了所有的花、草、树、木,甚至叫醒了地下密集的种子,但当它来到你窗户前的时候,还会提前刹住车的,像一个内心大方但表面上又很害羞的人,不敲窗,不说话,就那么在窗外荡漾着,等到你主动地去发现。

当你的脸接触到了春天,你会感到快乐和充实。这是因为春天不偏心,春天带给每个人的信息量都是一样的,不管你的脑海里装着什么,春天都会借助风的吹拂一下子给你清零,然后换上满满的一副春天的景象,让你觉得立刻对生活又有了信心,想对着窗外大喊几声。“春天像一个约定”,这么土气的比喻,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就有了,可它像真理一样不可推翻,因为在收到这个约定之后,你会想马上出门,甚至不愿意浪费一点时间换上春装,去见春天干吗要在意穿什么衣服啊,能见到就好了,能在春天就好了。当你走进春天的怀抱,就会觉得天地真开阔、世界好大,你在波浪一样一阵阵涌来的春风里,虽然觉得自己渺小,但却宛若站在世界中心。

我还站在窗子前,没有出门,但我已经明白无误地告诉你春天从哪里来。春天从哪里来?春天从河岸底下来,如果离你家不远处有河岸,不妨抽个空就出发,去逮春天吧。

谈天说地

捉蜻蜓

□马未都

老北京管蜻蜓叫蚂螂,年轻人不爱这么叫,嫌土,就叫蜻蜓。蜻蜓是极为古老的节肢动物,据说史前身长超过一米,翼展两米以上。我也没考证过,如果蜻蜓真能长这么长,那飞在空中还是很吓人的。

捉蜻蜓是我们这代人童年的挚爱。夏天的傍晚雷阵雨一过后,立马拿着自做的抄抄子迫不及待地出了门。抄子构造简单,一根竹竿,一根铁丝弯成一个圆圈,绑牢在竹竿上,然后缝上细纱布,做成口袋状,神气活现地扛着,不用说,谁都知道要去捉蜻蜓了。

雨前雨后的蜻蜓都会低飞,给了我们可乘之机。捉蜻蜓都挑选宽阔平坦的地方,宽马路大操场是最佳选择。河边树林野地尽管蜻蜓更多,但脚底下跑不开,只能干瞅着,捉不到蜻蜓。

蜻蜓飞行神速,我长大了才知其速可达每秒十米,那就是人类奔跑的极限。蜻蜓还不好好飞,可以突然掉头,还可以向上直飞,甚至可以倒退飞行,所以捕捉蜻蜓没那么容易,一个傍晚累得筋疲力尽的往往收获无几。

捉到蜻蜓回到家中立刻将其放出,忽然心里盼着家中有蚊蝇可以让蜻蜓捕获;蜻蜓不解人意,只在纱窗上不停地扇动两翅,薄薄的翅膀发出沙沙声响,让捕捉成果变得实在而有趣,以致第二天早上起来第一件事就是看看蜻蜓是否还活着。

不知从哪天起,我所居住的城市看不见蜻蜓了,消失得无影无踪。捕捉蜻蜓的乐趣被手机游戏替代了,城市的野趣没了就如同炒菜没放盐,寡然无味。我清晰地记得蜻蜓咬人,非常疼,还会出血,真不知这昆虫为了生存,怎么进化出这等具有杀伤力的本事。

大家V微语

物奴

□尤今

●这个以手工制作而成的皮包,是在摩洛哥买的。小牛皮的质地极好,背在身上,轻若无物;拿在手上,却又能感受到一种汨汨流动的生命力。

●不舍得用,束之高阁。最近,到尼泊尔旅行,旧的皮包肩带断了,才决定用它。

●在尼泊尔,碰上雨季。每天撑着雨伞在凄风苦雨里来来去去时,总把皮包紧紧地抱在怀里,生怕它湿了、霉了、坏了。人在雨伞下,心系皮包上;皮包虽然轻如云絮,感觉上却重若铅块。

●一日,狂风暴雨,处处积水,路面溜滑。走着、走着,一个踉跄,栽了个大跟斗。说来难以置信,跌倒的那一刹那,我一心想要保护的,竟然是那个皮包!可是,跌势太猛,人与皮包,一齐跌落在污水里。先生扶我起来,我双腿剧痛,然而,看到沾着泥污的皮包,心比腿更痛。先生看到我急急验视的不是自己的腿伤而是皮包的损坏程度,忍不住叹息:“不就是一个身外物吗?值得你如此操心吗?”短短两句话,像两根棒子,立马把我打醒了。

●是啊是啊,物役于人,物是奴;反之,人役于物,那人,便是愚蠢的“物奴”了。实际上,世间许多人,正因为沦为“物奴”而不自知,一生营营碌碌却又与快乐无缘,可悲复可叹。

●自此,风里来、雨里去,把皮包挂在肩上而不放在心上,活得自如而又潇洒。

旅途上的保鲜

□张小娟

在旅途上,有什么方法可以把自己保鲜呢?

这样问,因为每次在旅途上,不论是工作还是游玩,我的新鲜程度总是直线下降,一天比一天凋零。

我的眼袋会一天比一天大,到了第五天,这两个不受欢迎的东西比我的眼睛更大。我的皮肤和我整个人,也好像缺了水似的,一天比一天干燥。

雨停了,当时以为停不了,似乎要一生一世,就那么一直下下去。

阳光重现,带来夏之气息,夏日在一场雨里老去。从少陵园的一处断崖远望,视野里都是神禾原,层层叠叠处是婉转的起伏与流向,树最多也最浓密,疏朗深密在沟壑与平川之间,仿佛没有尽头,没有完结。

侧目的一瞬,神禾原的一端竟出现了一片密集的现代建筑,一片庞大的建筑群,已有蔓延而来之势。建筑是现代社会的标志,神禾原的自然与神秘被打破。

应朋友之约来画秦岭,却觉得无从下笔。

秦岭在我心中充满了神性与神秘,整体不可分割。于它,我是一个陌生的探索者、闯入者,我感到与它之间像有一重深深的阻隔,无法深入其中,更无法与它亲密交流。那重阻隔或许是因为它的硬朗之气,如同一位铁骨铮铮的男子,充满战争中的力量和勇气。或者他在闭目打坐,你不知他的心在哪里,在想些什么……那重阻隔真实却空茫,存在又无从消解。

想起古人眼中的秦岭:《溪山行旅图》《终南别业》,想起老子的丹炉、终南山的隐士,李白的《蜀道难》、王维的辋川,想起秦时的凛冽、汉时的烽烟,想起隋朝的陶塔、唐代的寺院,想起黄河古道、华阴天险……甚至于想起前世今生。

秦岭该是怎样的样貌?如一座具象的迷宫,就在眼前,却说不清道不明,被它强大的气场所震慑,被它坚韧的力度和迷样的幻境所打动,仿佛徘徊在—道深沉的大门外,因春天的某枝杏花而落泪,以为那就是相关秦岭的某种情感或温暖。

那时花开正盛,云雾重重,从山道进入秦岭,雾散之前仍未走到尽头,落入现实的幻象。秦岭有尽头吗?在天边、在云中、在岁月的终点。花谢了,流云涌动,那是无形之气,是秦岭宏大却

像我这种人,永远不适合游走天涯,只能留在家当一条懒虫。然而,自己又喜欢去玩,工作需要,又常常要到外地去,那么,唯有想想方法。

保鲜的方法之一,是到了酒店之后,立刻把房间里的浴室布置成自己家里的浴室那样。首先,把自己的护肤品、洗头水、化妆品、救急面膜、面巾、梳子等等拿出来铺在洗脸盆的两旁,然后,无论是什么时间到达酒店,也要先

洗一个澡才办其他事。在浴室里留下自己的气味,这个浴室会马上让你有家的感觉。

做广告的朋友说,每次公干,她的行李箱里必然有一袭华丽的衣服。那是因为她们的组里的导演有一个习惯:当工作完成,最后一天,每一个工作人员都要穿得漂漂亮亮参加一个派对,吃喝玩乐。这样的一种欢宴,是最美丽的保鲜法吧?

侧目的一瞬

□张瑜娟



隐秘的某种暗示,让我想起天机、想起宇宙。

神禾原高起、下落,是缓和的重叠和流动,神禾原之外的秦岭,是跌宕的起伏,是大起大落的豪迈与壮阔。雨后的秦岭在晴明的空气中,清晰巍峨。下雨时飘渺如梦,山在云间,模糊了界线,云气相绕,莫测高远。近处是绿色,由近而远色彩渐变,再远处便成了青色,终于懂了:远绿成青。

多年前我曾驱车在秦岭的大山中穿行,秦岭像个威严的男子,越靠近越觉得遥远,越深入越感到陌生。与山相比,水是山的血液、脉络和温度,它不停地缓缓流淌,打破了僵冷,渐渐有了生

机,山在水的温情与围绕中,越发显得轮廓分明。在山凹处,或许适合小憩,红着脸,饮着酒,迎着凛冽的风。

我从来看不清它整体的样貌,而它撼人心魄的也是整体,与大平原完美契合。我惆怅,消散不去被它阻隔的感觉,驱车顺着环山道往复盘旋,无法靠近,无法真正地进入它的内心。相斥的也许是我们之间的场,像世间的阴阳两极,但阴阳其实是相生相合的,互生互换,生生不息。

秦岭像个谜,我如何能与这座绵延的青山相依。它是强大的存在,我定然高山仰止。也许山与人之间,彼此无关,彼此安然,纵然有太多的感知,那也只是人的一厢情愿。然而,冥冥中它给我的心以冲击、感知,这是来自于—座山脉的魂魄与气息。就像世间无法走近的情缘,相合或相斥早已前世注定,虽魂牵梦萦,但你仍然是你,我也仍然是我。

我在秦岭的山脚到底徘徊了多久?仿佛时空已苍茫。如同值得付出的情感,只为生出喜乐,其实许多爱恨与纠葛皆因不适,却错误地以为痛苦便是相爱相知。

山间的溪流,流不尽春水和秋意,岁月无休无止,幻化变迁。

我在近、中、远的距离中,默对秦岭,这就是秦岭,它存在的意义就是一座冷硬的山,就是自我,就是孤傲,就是阻隔,就是葱郁或苍茫,存在于凡尘,它想要留存的就是山的意义,无需人懂。

我可能注定画不了秦岭。我的秦岭在心的另一重,或许是春时的花,或许是涌动的流云。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:杨军
 一版编辑:赫巍利
 一版美编:冯漫图
 编:王泰舒

零售
专供报